

二十五史是中国历代的二十五部纪传体史书的总称。它上起传说中的黄帝，下至清朝宣统三年（1911年），本书辑录二十五史中有关宁波的史料。

二十五史 宁波史料集

白 斌 王园园 柏芳芳◎编



宁波出版社
Ningbo Publishing House

二十五史宁波史料集

白 禎 王园园 柏芳芳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十五史宁波史料集 / 白斌, 王园园, 柏芳芳编. — 宁波 : 宁波出版社, 2014.2

ISBN 978-7-5526-1439-8

I . ①二… II . ①白… ②王… ③柏… III . ①宁波市
-地方史-史料-古代 IV . ①K29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00490 号

二十五史宁波史料集

编 者 白 斌 王园园 柏芳芳

出版发行 宁波出版社

地址邮编 宁波市甬江大道 1 号宁波书城 8 号楼 6 楼 315040

责任编辑 张爱妮 沈建国

印 刷 浙江开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7.75

字 数 670 千

版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26-1439-8

定 价 88.00 元

前　言

二十五史是中国历代的二十五部纪传体史书的总称。它包括《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晋书》《宋书》《南齐书》《梁书》《陈书》《魏书》《北齐书》《周书》《隋书》《南史》《北史》《旧唐书》《新唐书》《旧五代史》《新五代史》《宋史》《辽史》《金史》《元史》《明史》《清史稿》二十五部史书。它上起传说中的黄帝，止于清朝宣统三年（1911年），用本纪、列传、志等统一的体裁编写。二十五史之中，除第一部《史记》是通史之外，其余皆为断代史。

《史记》由西汉司马迁撰写，全书共一百三十卷。《汉书》由东汉班固与班昭合写，全书共一百卷。《后汉书》由南朝宋范晔撰写，全书共一百二十卷（最后三十卷由西晋司马彪补）。《三国志》由西晋陈寿撰写，全书共六十五卷。《晋书》由唐朝房玄龄等监修，全书共一百三十卷。《宋书》由南朝梁沈约撰写，全书共一百卷。《南齐书》由南朝梁萧子显撰写，原书共六十卷，亡佚一卷。《梁书》由唐朝姚思廉撰写，全书共五十六卷。《陈书》由唐朝姚思廉撰写，全书共三十六卷。《魏书》由北齐魏收撰写，全书共一百三十卷。《北齐书》由唐朝李百药撰写，全书共五十卷。《周书》由唐朝令狐德棻等编修，全书共五十卷。《隋书》由唐朝魏征主编，全书共八十五卷。《南史》和《北史》都由唐朝李延寿编撰，分别为八十卷和一百卷。《旧唐书》由后晋刘昫等纂修，全书共二百卷。《新唐书》由北宋欧阳修与宋祁合撰，全书共二百二十五卷。《旧五代史》由北宋薛居正监修，全书共一百五十卷。《新五代史》由北宋欧阳修撰写，全书共七十四卷。《宋史》《辽史》《金史》由元朝脱脱等纂修，分别为四百九十六卷、一百一十六卷和一百三十五卷。《元史》由明朝宋濂等纂修，全书共二百一十卷。《明史》由清朝张廷玉等纂修，全书共三百三十二卷。《清史稿》由民国赵尔巽主编，全书共五百三十六卷。

二十五史中有关宁波的史料相当丰富，且出自官方档案文书，有较大的可靠性，是研究宁波地方史必读之书。但是，该书卷帙浩繁，查阅起来有诸多不便。

随着全国第二轮编纂地方志书热潮的到来，宁波市委、市政府希望史学界能对宁波古籍文献加以整理，为志书编纂和宁波历史文化普及提供坚实的史料基础。2009年10月至2012年11月，宁波大学历史系的白斌与华东师范大学古籍研究所的王园园共同负责选编摘录，辑成《二十五史宁波史料集》一书，凡六十七万字。

本书以已出版的和四库全书中的二十五史为底本，综合不同的版本编校而成。编辑人员做了如下分工：王园园负责《史记》到《金史》的摘录工作，白斌负责《元史》到《清史稿》的摘录工作，摘录工作完成后，由白斌统一编排，柏芳芳负责全书的校对工作。

白 斌

2013年9月

凡 例

一、本书根据以下几条原则辑录资料：(一)凡是今日在宁波市境内之地的资料，无论当时是否属于宁波府所辖，都一概收入；(二)凡是属于宁波府境内之地的资料，无论今日是否在宁波市境内，也一概收入；(三)凡是涉及宁波事件、人物的资料，如不在宁波，也收入；(四)在宁波没有建立完整府县之前，其所在州郡资料，将尽可能完整收录；(五)凡是有关浙江海防，以及浙东的资料，将视其在研究宁波历史中的重要性，有选择性地收录。

二、二十五史原系纪传体，事件按照人物顺序渐次展开。本书辑录时仍然保持原书体例，以便了解人物的完整历史画面。二十五史中“表”不在本书收录范围。

三、二十五史中的繁体字，在不影响原文的情况下，原则上改用规范简化字。

四、二十五史标点本中的注释及修订在本书汇编过程中不一一标明。

五、本书以已出版的和四库全书中的二十五史为底本，综合不同的版本编校而成，对原书中的错字、漏字、衍文作如下处理：(一)原书中有错字、漏字、衍文的结合各种版本选取较合理的版本；(二)摘录条目中，编者添加的时间与人物名字用()标明，以便阅读理解。(三)有部分篇目有重复现象，因有细微差异而作保留。

六、为保证资料的完整性，书中的条目按照二十五史的体例，尽量全文照录。对于太长的条目，其与宁波无关的部分，如省略后不影响文句完整，则省略。

白 斌

2013年9月

目 录

一、史记	1
二、汉书	6
三、后汉书	9
四、三国志	14
五、晋书	18
六、宋书	30
七、南齐书	41
八、梁书	46
九、陈书	49
十、魏书	54
十一、北齐书	55
十二、周书	56
十三、隋书	57
十四、南史	64
十五、北史	75

• 2 • 二十五史宁波史料集

十六、旧唐书	78
十七、新唐书	112
十八、旧五代史	132
十九、新五代史	133
二十、宋史	134
二十一、辽史	241
二十二、金史	242
二十三、元史	243
二十四、明史	274
二十五、清史稿	423

一、史记

史记卷二·夏本纪第二

十年，帝禹东巡狩，至于会稽而崩。以天下授益。三年之丧毕，益让帝禹之子启，而辟居箕山之阳。禹子启贤，天下属意焉。及禹崩，虽授益，益之佐禹日浅，天下未洽。故诸侯皆去益而朝启，曰：“吾君帝禹之子也。”于是启遂即天子之位，是为夏后帝启。

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第六

(始皇)二十五年，大兴兵，使王贲将，攻燕辽东，得燕王喜。还攻代，虏代王嘉。王翦遂定荆江南地；降越君，置会稽郡。五月，天下大酺。

(始皇)三十七年十月癸丑，始皇出游。左丞相斯从，右丞相去疾守。少子胡亥爱慕请从，上许之。十一月，行至云梦，望祀虞舜于九疑山。浮江下，观籍柯，渡海渚。过丹阳，至钱唐。临浙江，水波恶，乃西百二十里从狭中渡。上会稽，祭大禹，望于南海，而立石刻颂秦德。其文曰：

皇帝休烈，平一宇内，德惠修长。三十有七年，亲巡天下，周览远方。遂登会稽，宣省习俗，黔首斋庄。群臣诵功，本原事迹，追首高明。秦圣临国，始定刑名，显陈旧章。初平法式，审别职任，以立恒常。六王专倍，贪戾傲猛，率众自强。暴虐恣行，负力而骄，数动甲兵。阴通闲使，以事合从，行为辟方。内饰诈谋，外来侵边，遂起祸殃。义威诛之，殄熄暴悖，乱贼灭亡。圣德广密，六合之中，被泽无疆。皇帝并宇，兼听万事，远近毕清。运理群物，考验事实，各载其名。贵贱并通，善否陈前，靡有隐情。饰省宣义，有子而嫁，倍死不贞。防隔内外，禁止淫泆，男女洁诚。夫为寄瑕，杀之无罪，男秉义程。妻为逃嫁，子不得母，咸化廉清。大治濯俗，天下承风，蒙被休经。皆遵度轨，和安敦勉，莫不顺令。黔首修洁，人乐同则，嘉保太平。后敬奉法，常治无极，舆舟不倾。从臣

诵烈，请刻此石，光垂休铭。

二世与赵高谋曰：“朕年少，初即位，黔首未集附。先帝巡行郡县，以示强，威服海内。今晏然不巡行，即见弱，毋以臣畜天下。”春，二世东行郡县，李斯从。到碣石，并海，南至会稽，而尽刻始皇所立刻石，石旁著大臣从者名，以章先帝成功盛德焉。

(秦二世元年)七月，戍卒陈胜等反故荆地，为“张楚”。胜自立为楚王，居陈，遣诸将徇地。山东郡县少年苦秦吏，皆杀其守尉令丞反，以应陈涉，相立为侯王，合从西乡，名为伐秦，不可胜数也。谒者使东方来，以反者闻二世。二世怒，下吏。后使者至，上问，对曰：“群盗，郡守尉方逐捕，今尽得，不足忧。”上悦。武臣自立为赵王，魏咎为魏王，田儋为齐王。沛公起沛。项梁举兵会稽郡。

史记卷七•项羽本纪第七

项籍少时，学书不成，去学剑，又不成。项梁怒之。籍曰：“书足以记名姓而已。剑一人敌，不足学，学万人敌。”于是项梁乃教籍兵法，籍大喜，略知其意，又不肯竟学。项梁尝有栎阳逮，乃请蕲狱掾曹咎书抵栎阳狱掾司马欣，以故事得已。项梁杀人，与籍避仇于吴中。吴中贤士大夫皆出项梁下。每吴中有大繇役及丧，项梁常为主办，阴以兵法部勒宾客及子弟，以是知其能。秦始皇帝游会稽，渡浙江，梁与籍俱观。籍曰：“彼可取而代也。”梁掩其口，曰：“毋妄言，族矣！”梁以此奇籍。籍长八尺余，力能扛鼎，才气过人，虽吴中子弟皆已惮籍矣。

秦二世元年七月，陈涉等起大泽中。其九月，会稽守通谓梁曰：“江西皆反，此亦天亡秦之时也。吾闻先即制人，后则为人所制。吾欲发兵，使公及桓楚将。”是时桓楚亡在泽中。梁曰：“桓楚亡，人莫知其处，独籍知之耳。”梁乃出，诫籍持剑居外待。梁复入，与守坐，曰：“请召籍，使受命召桓楚。”守曰：“诺。”梁召籍入。须臾，梁眴籍曰：“可行矣！”于是籍遂拔剑斩守头。项梁持守头，佩其印绶。门下大惊，扰乱，籍所击杀数十百人。一府中皆慑伏，莫敢起。梁乃召故所知豪吏，谕以所为起大事，遂举吴中兵。使人收下县，得精兵八千人。梁部署吴中豪杰为校尉、候、司马。有一人不得用，自言于梁。梁曰：“前时某丧使公主某事，不能办，以此不任用公。”众乃皆伏。于是梁为会稽守，籍为裨将，徇下县。

史记卷二十八·封禅书第六

秦穆公即位九年，齐桓公既霸，会诸侯于葵丘，而欲封禅。管仲曰：“古者封泰山、禅梁父者七十二家，而夷吾所记者十有二焉。昔无怀氏封泰山，禅云云；虞羲封泰山，禅云云；神农封泰山，禅云云；炎帝封泰山，禅云云；黄帝封泰山，禅亭亭；颛顼封泰山，禅云云；帝堯封泰山，禅云云；舜封泰山，禅云云；禹封泰山，禅会稽；汤封泰山，禅云云；周成王封泰山，禅社首：皆受命然后得封禅。”桓公曰：“寡人北伐山戎，过孤竹；西伐大夏，涉流沙，束马悬车，上卑耳之山；南伐至召陵，登熊耳山以望江汉。兵车之会三，而乘车之会六，九合诸侯，一匡天下，诸侯莫违我。昔三代受命，亦何以异乎？”于是管仲睹桓公不可穷以辞，因设之以事，曰：“古之封禅，鄗上之黍，北里之禾，所以为盛；江淮之闲，一茅三脊，所以为藉也。东海致比目之鱼，西海致比翼之鸟，然后物有不召而自至者十有五焉。今凤凰麒麟不来，嘉谷不生，而蓬蒿藜莠茂，鵩枭数至，而欲封禅，毋乃不可乎？”于是桓公乃止。是岁，秦穆公内晋君夷吾。其后三置晋国之君，平其乱。缪公立三十九年而卒。

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莱、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传在渤海中，去人不远；患且至，则船风引而去。盖尝有至者，诸仙人及不死之药皆在焉。其物禽兽尽白，而黄金银为宫阙。未至，望之如云；及到，三神山反居水下。临之，风辄引去，终莫能至云。世主莫不甘心焉。及至秦始皇并天下，至海上，则方士言之不可胜数。始皇自以为至海上而恐不及矣，使人乃賛童男女入海求之。船交海中，皆以风为解，曰未能至，望见之焉。其明年，始皇复游海上，至琅邪，过恒山，从上党归。后三年，游碣石，考入海方士，从上郡归。后五年，始皇南至湘山，遂登会稽，并海上，冀遇海中三神山之奇药。不得，还至沙丘崩。

二世元年，(二世)东巡碣石，并海南，历泰山，至会稽，皆礼祠之，而刻勒始皇所立石书旁，以章始皇之功德。其秋，诸侯畔秦。三年而二世弑死。

史记卷三十一·吴太伯世家第一

(王夫差)二十年，越王句践复伐吴。二十一年，遂围吴。二十三年十一月丁卯，越败吴。越王句践欲迁吴王夫差于甬东，予百家居之。吴王曰：“孤老矣，不能事君王也。吾悔不用子胥之言，自令陷此。”遂自刭死。越王灭吴，诛太宰嚭，以为不忠，而归。

史记卷四十·楚世家第十

(顷襄王横)十八年,楚人有好以弱弓微缴加归雁之上者,顷襄王闻,召而问之。对曰:“小臣之好射麒麟,罗雀,小矢之发也,何足为大王道也。且称楚之大,因大王之贤,所弋非直此也。昔者三王以弋道德,五霸以弋战国。故秦、魏、燕、赵者,麒麟也;齐、鲁、韩、卫者,青首也;驺、费、郯、邳者,罗雀也。外其余则不足射者。见鸟六双,以王何取?王何不以圣人为弓,以勇士为缴,时张而射之?此六双者,可得而囊载也。其乐非特朝昔之乐也,其获非特鳬雉之实也。王朝张弓而射魏之大梁之南,加其右臂而径属之于韩,则中国之路绝而上蔡之郡坏矣。还射圉之东,解魏左肘而外击定陶,则魏之东外弃而大宋、方与二郡者举矣。且魏断二臂,颠越矣;膺击郯国,大梁可得而有也。王靖缴兰台,饮马西河,定魏大梁,此一发之乐也。若王之于弋诚好而不厌,则出宝弓,礮新缴,射燭鸟于东海,还盖长城以为防,朝射东莒,夕发湧丘,夜加即墨,顾据午道,则长城之东收而太山之北举矣。西结境于赵而北达于燕,三国布旛,则从不待约而可成也。北游目于燕之辽东,而南登望于越之会稽,此再发之乐也。若夫泗上十二诸侯,左萦而右拂之,可一旦而尽也。今秦破韩以为长忧,得列城而不敢守也;伐魏而无功,击赵而顾病,则秦魏之勇士屈矣,楚之故地汉中、析、酇可得而复有也。王出宝弓,礮新缴,涉酇塞,而待秦之倦也,山东、河内可得而一也。劳民休众,南面称王矣。故曰秦为大鸟,负海内而处,东面而立,左臂据赵之西南,右臂傅楚酇郢,膺击韩魏,垂头中国,处既形便,势有地利,奋翼鼓翼,方三千里,则秦未可得独招而夜射也。”欲以激怒襄王,故对以此言。襄王因召与语,遂言曰:“夫先王为秦所欺而客死于外,怨莫大焉。今以匹夫有怨,尚有报万乘,白公、子胥是也。今楚之地方五千里,带甲百万,犹足以踊跃中野也,而坐受困,臣窃为大王弗取也。”于是顷襄王遣使于诸侯,复为从,欲以伐秦。秦闻之,发兵来伐楚。

史记卷八十七·李斯列传第二十七

始皇三十七年十月,(李斯)行出游会稽,并海上,北抵琅邪。丞相斯、中车府令赵高兼行符玺令事,皆从。始皇有二十余子,长子扶苏以数直谏上,上使监兵上郡,蒙恬为将。少子胡亥爱,请从,上许之。余子莫从。

史记卷八十八·蒙恬列传第二十八

始皇三十七年冬，(始皇)行出游会稽，并海上，北走琅邪。道病，使蒙毅还祷山川，未反。

史记卷一百十四·东越列传第五十四

余善刻“武帝”玺自立，诈其民，为妄言。天子遣横海将军韩说出句章，浮海从东方往；楼船将军杨仆出武林；中尉王温舒出梅岭；越侯为戈船、下濑将军，出若邪、白沙。元封元年冬，咸入东越。东越素发兵距险，使徇北将军守武林，败楼船军数校尉，杀长吏。楼船将军率钱唐辕终古斩徇北将军，为御儿侯。自兵未往。

二、汉书

汉书卷六•武帝纪第六

(元狩)四年冬，有司言关东贫民徙陇西、北地、西河、上郡、会稽，凡七十二万五千口，县官衣食振业，用度不足，请收银锡造白金及皮币以足用。初算缗钱。

汉书卷二十五上•郊祀志第五上

秦始皇至海上，则方士争言之。始皇如恐弗及，使人賚童男女入海求之。船交海中，皆以风为解，曰未能至，望见之焉。其明年，始皇复游海上，至琅邪，过恒山，从上党归。后三年，游碣石，考入海方士，从上郡归。后五年，始皇南至湘山，遂登会稽，并海上，几遇海中三神山之奇药。不得，还到沙丘崩。

二世元年，东巡碣石，并海；南历泰山，至会稽，皆礼祠之，而刻勒始皇所立石书旁，以章始皇之功德。其秋，诸侯叛秦。三年而二世弑死。

汉书卷二十八上•地理志第八上

会稽郡，秦置。高帝六年为荆国，十二年更名吴。景帝四年属江都。属扬州。户二十二万三千三十八，口百三万二千六百四。县二十六：吴，故国，周太伯所邑。具区泽在西，扬州薮，古文以为震泽。南江在南，东入海，扬州川。莽曰泰德。曲阿，故云阳。莽曰风美。乌伤，莽曰乌孝。毗陵，季札所居。江在北，东入海，扬州川。莽曰毗坛。余暨，萧山，潘水所出，东入海。莽曰余衍。阳羡，诸暨，莽曰疏虏。无锡，有历山，春申君岁祠以牛。莽曰有锡。山阴，会稽山在南，上有禹冢、禹井，扬州山。越王勾践本国。有灵文园。丹徒，余姚，娄，有南武城，阖闾所起以候越。莽曰娄治。上虞，有仇亭。柯水东入海。莽曰会

稽。海盐，故武原乡。有盐官。莽曰展武。剡，莽曰尽忠。由拳，柴辟，故就李乡，吴、越战地。大末，谷水东北至钱唐入江。莽曰末治。乌程，有欧阳亭。句章，渠水东入海。余杭，莽曰进睦。鄞，有镇亭，有鮀埼亭，东南有天门水入海，有越天门山。莽曰谨。钱唐，西部都尉治。武林山，武林水所出，东入海，行八百三十里。莽曰泉亭。鄮，莽曰海治。富春，莽曰诛岁。冶，回浦。南部都尉治。

汉书卷二十八下·地理志第八下

吴地，斗分野也。今之会稽、九江、丹阳、豫章、庐江、广陵、六安、临淮郡，尽吴分也。

会稽海外有东鳀人，分为二十余国，以岁时来献见云。

汉书卷三十一·陈胜项籍列传第一

(项)籍少时，学书不成，去；学剑又不成，去。梁怒之。籍曰：“书足记姓名而已。剑一人敌，不足学，学万人敌耳。”于是梁奇其意，乃教以兵法。籍大喜，略知其意，又不肯竟。梁尝有栎阳逮，请蕲狱掾曹咎书抵栎阳狱史司马欣，以故事皆已。梁尝杀人，与籍避仇吴中。吴中贤士大夫皆出梁下。每有大繇役及丧，梁常主办，阴以兵法部勒宾客子弟，以知其能。秦始皇帝东游会稽，渡浙江，梁与籍观。籍曰：“彼可取而代也。”梁掩其口，曰：“无妄言，族矣！”梁以此奇籍。籍长八尺二寸，力扛鼎，才气过人。吴中子弟皆惮籍。

汉书卷四十一·樊郦滕灌傅靳周列传第十一

项籍败垓下去也，婴以御史大夫将车骑别追项籍至东城，破之。所将卒五人共斩项籍，皆赐爵列侯。降左右司马各一人，卒万二千人，尽得其军将吏。下东城、历阳。度江，破吴郡长吴下，得吴守，遂定吴、豫章、会稽郡。还定淮北，凡五十二县。

汉书卷五十一·贾邹枚路列传第二十一

昔者，秦政力并万国，富有天下，破六国以为郡县，筑长城以为关塞。秦地之固，大小之势，轻重之权，其与一家之富，一夫之强，胡可胜计也！然而兵破于陈涉，地夺于刘氏者，何也？秦王贪狼暴虐，残贼天下，穷困万民，以适其欲也。昔者，周盖千八百国，以九州之民养千八百国之君，用民之力不过岁三日，什一而籍，君有余财，民有余力，而颂声作。秦皇帝以千八百国之民自养，力罢不能胜其役，财尽不能胜其求。一君之身耳，所以自养者驰骋弋猎之娱，天下弗能供也。劳罢者不得休息，饥寒者不得衣食，亡罪而死刑者无所告诉，人与之为怨，家与之为雠，故天下坏也。秦皇帝身在之时，天下已坏矣，而弗自知也。秦皇帝东巡狩，至会稽、琅邪，刻石著其功，自以为过尧舜统；县石铸钟虞，篠土筑阿房之宫自以为万世有天下也。古者圣王作谥，三四十世耳，虽尧舜禹汤文武累世广德以为子孙基业，无过二三十世者也。秦皇帝曰死而以溢法，是父子名号有时相袭也，以一至万，则世世不相复也，故死而号曰始皇帝，其次曰二世皇帝者，欲以一至万也。秦皇帝计其功德，度其后嗣，世世无穷，然身死才数月耳，天下四面而攻之，宗庙灭绝矣。

汉书卷九十五·西南夷两粤朝鲜列传第六十五

明年（元鼎六年）秋，余善闻楼船请诛之，汉兵留境，且往，乃遂发兵距汉道，号将军骆力等为“吞汉将军”，入白沙、武林、梅领，杀汉三校尉。是时，汉使大司农张成、故山州侯齿将屯，不敢击，却就便处，皆坐畏懦诛。余善刻“武帝”玺自立，诈其民，为妄言。上遣横海将军韩说出句章，浮海从东方往；楼船将军仆出武林，中尉王温舒出梅领，粤侯为戈船、下濑将军出如邪、白沙，元封元年冬，咸入东粤。东粤素发兵距险，使徇北将军守武林，败楼船军数校尉，杀长史。楼船军卒钱唐檮终古斩徇北将军，为语儿侯。自兵未往。

汉书卷九十七上·外戚列传第六十七上

代王立十七年，高后崩。大臣议立后，疾外家吕氏强暴，皆称薄氏仁善，故迎立代王为皇帝，尊太后为皇太后，封弟昭为轵侯。太后母亦前死，葬栎阳北。乃追尊太后父为灵文侯，会稽郡致园邑三百家，长丞以下使奉守寝庙，上食祠如法。栎阳亦置灵文夫人园，令如灵文侯园仪。太后蚤失父，其奉太后外家魏氏有力，乃召复魏氏，赏赐各以亲疏受之。薄氏侯者一人。

三、后汉书

后汉书卷一下·光武帝纪第一下

(是岁(建武十四年),会稽大疫。莎车国、鄯善国遣使奉献。

后汉书卷四·孝和孝殇帝纪第四

(永元元年)秋七月乙未,会稽山崩。

(永元十四年)庚辰,赈贷张掖、居延、敦煌、五原、汉阳、会稽流民下贫谷,各有差。

后汉书卷五·孝安帝纪第五

(永初七年)九月,调零陵、桂阳、丹阳、豫章、会稽租米,赈给南阳、广陵、下邳、彭城、山阳、庐江、九江饥民;又调滨水县谷输敖仓。

(元初六年)夏四月,会稽大疫,遣光禄大夫将太医循行疾病,赐棺木,除田租、口赋。

后汉书卷六·孝顺孝冲孝质帝纪第六

(阳嘉元年)二月,海贼曾旌等寇会稽,杀句章、鄞、鄮三县长,攻会稽东部都尉。诏缘海县各屯兵戍。

(阳嘉)二年春二月甲申,诏以吴郡、会稽饥荒,贷人种粮。